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中电科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报告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业务规则的规定,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承销保荐”或“主办券商”）作为中电科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科安”或“公司”)的主办券商，对中电科安 2025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

一、募集资金核查具体情况

（一）股票发行基本情况

2024 年 12 月 13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中电科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2024 年 12 月 30 日，该议案于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于 2025 年 1 月 14 日向公司出具的《关于同意中电科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的函》（股转函〔2025〕67 号），确认本次定向发行不超过 7,200,000 股新股，此次股票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8.3333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0,000,000 元。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北京中天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5 年 6 月 9 日出具的“中天恒验审字〔2025〕第 0005 号”验资报告审验。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根据相关规定要求，公司修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执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

2024年12月1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该议案于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及其子公司安徽科安电气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与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南汇通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该监管协议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及其他相关规定，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相关规定履行。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信息如下：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1：

户名：中电科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南城建支行

账号：1304003019300121261

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作为认购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

户名：安徽科安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南城建支行

账号：1304003019300118219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 作为用于收取中电科安收到募集资金款项后向安徽科安电气设备有限公司提供投资款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厂房装修项目建设和购买资产的专项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户名	银行账号	募集金额 (元)	银行账户年末余额 (元)		
				其中: 募集资 金余额 ①	其中: 自有 资金余额② (注)	银行账户合计 余额 ③=①+②
中国工商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淮南城建 支行	中电科 安科技 股份有 限公司	1304003019 300121261	60,000,000.00	4,626.35	351.56	4,977.91
中国工商 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淮南城建 支行	安徽科 安电气 设备有 限公司	1304003019 300118219		10,965,803.48	451.56	10,966,255.04
合计			60,000,000.00	10,970,429.83	803.12	10,971,232.95

注: 鉴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南城建支行在开户时需要存入满足扣除服务费等费用的资金需求, 在募集资金尚未到位情况下, 公司及其子公司于开户时分别存入 1000 元, 用于支付服务费、工本费等费用,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账号 1304003019300121261 中关于自有资金的剩余金额 351.56 元, 银行账号 1304003019300118219 中关于自有资金的剩余金额 451.56 元。剔除前述自有资金外,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账号 1304003019300121261 中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4,626.35 元, 银行账号 1304003019300118219 中的募集资金余额 10,965,803.48 元, 即募集资金余额合计为 10,970,429.83 元。

(四)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2025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和金额如下表所示:

项目	金额 (元)
募集资金总额	60,000,000.00
发行费用	0.00

募集资金净额	60,000,000.00	
具体用途：	累计使用金额	其中：2025 年度
减： 1、购买资产	38,149,330.89	38,149,330.89
2、项目建设	1,383,008.00	1,383,008.00
3、补充流动资金	9,508,291.03	9,508,291.03
加：利息收入	11,059.75	11,059.75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10,970,429.83	

经核查，公司未提前使用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之子公司存在将补充流动资金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 转向公司其他银行账户进行后续使用的情况：子公司于 2025 年 9 月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 的募集资金汇入公司其他银行账户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涉及金额 23.50 万元，截止 2026 年 4 月 23 日，公司尚未使用该笔募集资金。公司已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将其他银行账户中的募集资金余额 23.50 万元全部转回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 中。

针对前述募集资金使用管理不规范的情况，公司已在 2026 年 4 月 24 日进行整改完毕。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6-017），对上述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履行信息披露程序。

（五）募集资金用途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涉及募集资金用途变更情况。

二、专项核查意见

经核查，申万宏源承销保荐认为：公司已经按照规定建立并披露《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的使用用途与《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一致，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剩余金额为 10,970,429.83 元，未发生提前使用募集资金或变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25 年度存在募集资金管理或使用不规范的情形，具体为公司在募集资金管理过程中未使用募集资金专户存放和支付款项，公司已在 2026 年 4 月 24 日进行了整改。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2026 年 4 月 27 日

